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喬仲琦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100135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000276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2766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教育部「110年輔助科技及閱讀測驗方式評量與教導研習」之實施計畫及課程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0年3月29日南大視訓字第11000047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請轉知相關人員自由報名參加，並請依教師請假規則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(北區特教資源中心)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(南區特教資源中心)(含附件)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(本市特殊教育學生巡迴教育資源中心)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(高中特教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